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21-006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1月27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月2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月2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月2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地点:山东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化街05639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网络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丁忠民董事
6. 会议召开的合规性、合法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章程、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分 类	人 数	代表股数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东参会情况	4	361,334,178股	40.3684%
其中:中小股东参会情况	3	285,300股	0.0319%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1	361,048,878股	40.3365%
参加网络投票情况	3	285,300股	0.0319%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郭恩颖、王智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大会通过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序号	候选人	表决情况				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中小股东同意票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1.01	孙令波	361,048,880	99.9210%	2	0.0007%	当选
1.02	丁忠民	361,048,879	99.9210%	1	0.0004%	当选
1.03	迟庆峰	361,048,879	99.9210%	1	0.0004%	当选
1.04	王永志	361,048,879	99.9210%	1	0.0004%	当选
1.05	魏鲁东	362,496,079	100.3216%	1,447,201	507.2559%	当选
1.06	陈国栋	361,048,879	99.9210%	1	0.0004%	当选

2.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序号	候选人	表决情况				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中小股东同意票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2.01	綦好东	361,048,880	99.9210%	2	0.0007%	当选
2.02	朱德胜	361,048,880	99.9210%	2	0.0007%	当选
2.03	马东宁	361,048,880	99.9210%	2	0.0007%	当选

孙令波、丁忠民、迟庆峰、王永志、魏鲁东、陈国栋、綦好东、朱德胜及马东宁九位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3.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序号	候选人	表决情况				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中小股东同意票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3.01	宋君荣	361,048,881	99.9210%	3	0.0011%	当选
3.02	丁红玉	361,048,881	99.9210%	3	0.0011%	当选
3.03	李进军	361,048,881	99.9210%	3	0.0011%	当选

宋君荣先生、丁红玉女士、李进军先生与职工代表监事孙汇江先生、张仲元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2. 见证律师:郭恩颖、王智
3. 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21-007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7日以电子邮件和短信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月27日在908会议室召开,与会董事共同推举孙令波董事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选举孙令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2.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王永志先生为总经理(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意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3.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杨玉华先生为董事会秘书,聘任江修红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0536) 5329842 传 真:(0536) 5329879

电子信箱:shandongyyh@163.com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36)5329931 传 真:(0536)5329879

电子邮箱:hhgf@wfhaihua.sina.net

独立董事意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4.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袁发林、杨玉华及薛佩功三位先生为副总经理(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意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5.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魏鲁东先生为财务总监(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意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6.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2名):

主任委员:綦好东

委 员:陈国栋 朱德胜

(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2名):

主任委员:朱德胜

委 员:孙令波 马东宁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2名):

主任委员:马东宁

委 员:王永志 朱德胜

(四)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

主任委员:孙令波

委 员:綦好东 丁忠民 迟庆峰 王永志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附件: 简 历

孙令波,男,1973年生,大学学历。历任潍坊市寒亭区区委机要局科员,区委办公室文书、综合科副科长、副主任科员、副主任,区委副秘书长,区保密局局长,寒亭区开元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党工委书记,寒亭区区委常委、副区长等职,现任山东海化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长。

王永志,男,1966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山东海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海化集团")热力电力分公司党政办主任兼机关党支部书记,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潍坊海峰热电有限公司副经理,山东海化集团党政办主任兼党总支书记、机关党委书记,山东海化集团团委书记、纪委副书记,山东海化集团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兼物资装备中心经理,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兼纯碱厂党委书记。

袁发林,男,1970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纯碱厂石焦车间副主任,盐水车间、煅烧车间主任、支书,天祥化工厂副厂长,山东海化集团天星化工厂厂长、党总支书记,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羊口盐场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羊口盐场党委书记、总经理。

魏鲁东,男,1970年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山东海化集团财务部副部长,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杨玉华,男,1969年生,大学学历。历任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企划部部长、白炭黑厂厂长,山东海化集团工程部副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薛佩功,男,1970年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氯化钙厂车间主任、生技科科长、副总工程师、厂长助理;山东海化华龙硝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等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江修红,女,1975年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科长、副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部长。

目前,除孙令波先生在控股股东担任职务外,其他人员均未在本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包括控股股东兼任职务。上述人员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21-008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7日以电子邮件及短信方式发出。会议于1月27日在908会议室召开,与会监事共同推举宋君荣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5人,实际出席5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选举宋君荣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月28日

附件: 监事会主席简历

宋君荣,男,1962年生,大学学历,教授级高级政工师。历任山东海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海化集团")人力资源部再就业中心主任,工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党政办副主任、主任、党总支书记、纪委副书记等职,现任山东海化集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目前,宋君荣先生除在控股股东山东海化集团担任职务外,未在其他单位兼任职务;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411 证券简称:延安必康 公告编号:2021-015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实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1月27日(星期三)下午14: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1月27日(星期三)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27日(星期三)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和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27日(星期三)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锦业一路6号永利国际金融中心39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李京昆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28名,所持(代表)股份数771,457,82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3469%。

其中,参加本次大会的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24名,所持(代表)股份数488,2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19%。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列席会议。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5名,所持(代表)股份数771,090,01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3229%。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3名,所持(代表)股份数367,8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0%。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终止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74.24%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70,308,6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6.8886%;反对101,143,3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3.1107%;弃权5,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336,41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8.9074%;反对145,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9.8841%;弃权5,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85%。

2、《关于签署〈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70,308,6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6.8886%;反对101,143,3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3.1107%;弃权5,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336,41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8.9074%;反对145,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9.8841%;弃权5,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85%。

关联股东周新基先生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律师陈志军、陆勇洲见证,并出具了《关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以及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46 证券简称:北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8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股东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9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持股5%以上股东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调基金")计划在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0,98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

2021年1月8日,公司收到国调基金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2021年1月6日-2021年1月7日期间,国调基金通过大宗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5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0018%。

2021年1月19日,公司收到国调基金出具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至5%以下的告知函》。2021年1月14日,国调基金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33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0.6010%。截止2021年1月14日,国调基金累计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880万股,占公司总股1.6028%。

2021年1月27日,公司收到国调基金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完成告知函》。2021年1月26日,国调基金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21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0.3971%。截止2021年1月26日,国调基金累计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1,098万股,占公司总股1.9999%。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	-	-	-
	大宗交易	2021年1月6日	7.32	270.00	0.4918
	大宗交易	2021年1月7日	7.09	280.00	0.5100
	大宗交易	2021年1月14日	7.04	250.00	0.4553
	大宗交易	2021年1月14日	7.04	80.00	0.1457
	大宗交易	2021年1月26日	6.89	218.00	0.3971
	其它方式	-	-	-	-
	合 计	-	7.09	1,098.00	1.9999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3621.0025	6.5952	2523.0025	4.595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21.0025	6.5952	2523.0025	4.5953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属于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减持公司股份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减持的股份数量符合其减持计划,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减持未违反其相关减持承诺,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3、国调基金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地位造成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生产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四、备查文件

1、国调基金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完成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富奥B 公告编号:2021-03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1年1月22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董事张丕杰先生、张志新先生、柳长庆先生、周晓峰先生、刘卫国先生、甘先国先生、李晓先生、马新彦女士、马野驰先生均以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向ABC Umformtechnik GmbH & Co. KG境外放款的议案

ABC Umformtechnik GmbH & Co.KG(以下简称"ABC UT")系公司境外并购项目标的公司,2020年8月1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收购ABC Umformtechnik GmbH & Co.KG有限合伙份额和ABC Umformtechnik GmbH全部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境外收购事项的公告》(编号:2020-39)、《关于境外收购股份购买协议签署完成的公告》(编号:2020-40)。本次交易拟于近日进行交割,为满足交割后ABC UT的流动资金需求,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ABC UT提供境外放款,放款额度不超过600万欧元,放款期限为一年,放款利率2.5%/年。

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办理本次境外放款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本次境外放款相关款项收回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本决议公告日同日在《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向ABC Umformtechnik GmbH & Co. KG境外放款的公告》(编号:2021-04)。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备查文件:

1、经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富奥B 公告编号:2021-04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ABC Umformtechnik GmbH & Co. KG境外放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ABC Umformtechnik GmbH & Co. KG境外放款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境外放款事项概述

ABC Umformtechnik GmbH & Co.KG(以下简称"ABC UT")系公司境外并购项目标的公司,2020年8月1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收购ABC Umformtechnik GmbH & Co.KG有限合伙份额和ABC Umformtechnik GmbH全部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境外收购事项的公告》(编号:2020-39)、《关于境外收购股份购买协议签署完成的公告》(编号:2020-40)。本次交易拟于近日进行交割,为满足交割后ABC UT的流动资金需求,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ABC UT提供不超过600万欧元的境外放款,放款期限为一年,放款利率2.5%/年。

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办理本次境外放款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至本次境外放款相关款项收回之日止。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境外放款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境外放款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放款对象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ABC Umformtechnik GmbH & Co.KG

2、注册地址:盖沃尔斯贝格市(Gevelsberg)

3、设立时间:2002年9月14日

4、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5、企业注册号:HRA 4844

6、注册登记机关:德国哈根市地方法院

7、合伙人及所持份额(交割前):普通合伙人为ABC Umformtechnik GmbH,投入合伙资金0欧元;有限合伙人为Altenloh, Brinck & Co. GmbH & Co. KG,出资额10万欧元

8、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各类金属制品及其他工具,尤其是机械连接元件和冷成型零件(成型技术)

9、经营期限:无限期

10、是否作为失信被执行人:不适用

11、关联关系:交割后ABC UT将成为公司子公司

12、主要财务数据:根据2020年7月31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XYZH/2020BJA110491),经审计ABC UT模拟财务报表,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242,201,032.95	251,428,675.77
负债合计	194,173,247.79	72,947,296.79
净资产	48,027,785.16	178,481,378.98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563,330,161.38	559,189,462.61
净利润	2,612,291.04	8,880,082.34

13、上一年度公司对ABC UT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未提供任何财务资助

三、境外放款协议的主要条款

境外放款协议尚未签署,拟确定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1、境外放款金额:不超过600万欧元

2、境外放款的主要用途:用于补充ABC UT的流动资金

3、境外放款期限:一年

4、境外放款利率:按年利率2.5%

5、协议生效条件:公司境外收购事项完成交割且公司已取得国家外汇管理局吉林省分局对其境外放款额度的批复

四、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向ABC UT提供境外放款,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交割后,公司可全面掌控ABC UT的资产及经营情况,本次境外放款事项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资产状况产生不良影响。

五、相关意见

1、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ABC UT提供境外放款,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防控交割后ABC UT的流动性风险,有助于推动公司国际化发展战略、提升公司整体发展质量。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向ABC UT提供境外放款,补充所需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董事会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额度为0元(不含本次境外放款)。不存在已提供的财务资助未归还情形。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华铁应急 公告编号:临2021-011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32,5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约4,930.78万元,同比增加约17.89%。
2.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26,8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约4,084.69万元,同比增加约17.98%。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32,5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约4,930.78万元,同比增加约17.89%。
2.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26,8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约4,084.69万元,同比增加约17.98%。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569.22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2,715.31万元。

(二)每股收益:0.43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2020年以来,公司进一步完善全国线下服务网络,贯彻数字化管理理念,着力通过互联网、物联网等信息技术提升运营能力,特别是有效服务城市运维领域的高空作业平台板块增长迅速。经初步计算,2020年高空作业平台业务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约42,00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增加约7,000万元。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预计本期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影响归母净利润约2,400万元,计提坏账准备收回影响归母净利润约2,400万元。公司所处行业账龄周期较长,以往年度均存在计提坏账准备收回事项,该情况为行业特点所致。根据会计准则该部分金额归入非经常性损益。

四、风险提示

上市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上市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0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88180 证券简称:君实生物 公告编号:临2021-003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抗TIGIT单抗JS006注射液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近日,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公司产品JS006注射液(项目代号"JS006")的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由于药品的研发周期长、审批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JS006注射液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

受理号:CXSL2000331

申请人: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0年11月22日受理的JS006注射液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开展临床试验。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JS006是公司自主研发的特异性抗TIGIT单克隆抗体注射液。临床前研究结果表明,JS006可特异性阻断TIGIT-PVR抑制通路,刺激杀伤性免疫细胞活化,分泌肿瘤杀伤性因子。TIGIT(T cell immunoglobulin and ITIM domain, T细胞免疫球蛋白和TIIM结构域)是新兴的NK细胞和T细胞共有的抑制性受体,可与肿瘤细胞上高表达的PVR受体相互结合,介导免疫反应的抑制信号,从而直接抑制NK细胞和T细胞对肿瘤细胞的杀伤作用,效果类似于PD-1对T细胞的抑制作用。多项临床前的试验结果显示抗TIGIT抗体与抗PD-1/PD-L1抗体可发挥协同抗肿瘤作用。两者结合是一种有前途的抗癌治疗策略,有望增加患者对免疫治疗的反应,扩大可能受益人群的范围。目前,国内外尚无同类靶点产品获批上市。

三、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公司将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